

永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永和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与2022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2年1月26日永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永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永和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同意永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永和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永和县2022年财政预算。

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十四届四次全会暨全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预算法》，及时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运行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加强预决算管理和政府债务管控，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加快推进民生改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确保全年财政目标的完成，为永和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